新北市樹林區公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111年第2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2年1月16日(星期一)上午10時整。

貳、地點：本所3樓會議室。

參、主席：王區長坤南　　紀錄：胡助理員博亦

肆、出列席人員：(詳如簽到表)

伍、主席致詞：鑒於市府對於性別平等之重視，各課室於辦理所轄業務時皆應注意納入性平意涵，以強化本所性平業務深度及廣度。

陸、前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報告：

第一案

案由：有關性別主流化訓練時數，請人事室督促本所同仁依規定完成相關訓練時數。

說明：本所各課室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及性別議題聯絡人(含代理人）111年度有仍部分人員未達每年6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時數，請人事室本年度持續依據相關規定督促同仁完成時數。

決議：請各課室配合辦理。

柒、業務報告：

第一案

案由：秘書室111年度性別平等亮點方案執行進度報告，詳參附

件1。(報告單位：秘書室)

說明：

一、秘書室111年度性別平等亮點方案為「公所廳舍性別友善廁所」，相關設施皆已改建完畢。

二、已於111年10月21日配合社會人文課辦理性平講座，邀請社區發展協會人員參與，並於講座開始前向民眾發表亮點成果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第二案

案由：工務課111年度性別平等亮點方案執行報告，詳參附件1。(報告單位：工務課)

說明：

一、工務課111年度性別平等亮點方案為「無障礙人行道-性別友善環境再造」，相關設施皆已改建完畢。

二、已於111年10月21日配合社會人文課辦理性平講座，邀請社區發展協會人員參與，並於講座開始前向民眾發表亮點成果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第三案

案由：本所 112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(法定版)說明，詳參附件 2。(報告單位：會計室)

說明：本年度性別預算編列共計 4 項目 9 項次，編列預算數 245 萬 8,000 元，詳參附件資料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捌、討論事項：

第一案

案由：有關本所 111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，提請討論，詳參附件 3。(報告單位：社會人文課)

說明：依據新北市政府 110 年至 113 年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辦理，相關成果資料請參考附件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第二案

案由：有關本所 112 年度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之列管期程，提請討論，詳參附件 4。(提案單位：社會人文課)

說明：依據新北市政府 110 年至 113 年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請各課室配合辦理。

第三案

案由：有關社會人文課提案之112年度性別平等亮點方案，提請討論，詳參附件5。(提案單位：社會人文課)

說明：社會人文課本年度提案之性別平等亮點方案為「紅麴料理親子趣」及「112年樹林區性別平等課程講座」，於通過後依規劃期程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第四案

案由：有關人事室提案之112年度性別平等亮點方案，提請討論，詳參附件6。(提案單位：人事室)

說明：人事室本年度提案之性別平等亮點方案為「從電影談CEDAW及性別平等(電影賞析)」，於通過後依規畫期程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第五案

案由：有關本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名冊(111-113年)-第2次修正，提請討論，詳參附件7。(提案單位：社會人文課)。

說明：本所謝淑如委員卸任，111年10月24日由陳冠燕委員繼任，任期至113年12月31日止，現任委員請參閱名冊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第六案

案由：有關修正本所推動性別平等亮點方案之輪調方式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查本所106年第1次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決議，性平亮點方案推動課室依序由第一組社會人文課、人事室；第二組民政課、役政災防課、經建課；第三組工務課、秘書室辦理，目前各課室皆已輪調2次完畢。

二、參酌111年度新北市區公所性別工作陪根計畫第3次團體培力委員建議及112年1月3日性別工作陪根計畫表揚暨交流座談會討論事項。建議每年度性平亮點方案改由各課室皆依自身業務提報本所執行，並於最終選定較佳方案報送市府，以充實本所性平業務深度。

決議：考量本年度已規劃由社會人文課及人事室辦理性平亮點方案，故修正後之輪調方式由113年開始推動，請各課室配合辦理。

玖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拾、散會：上午10時30分。